

包 銷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編纂]

根據[編纂]，本公司根據[編纂]按[編纂]初步[編纂][編纂]股[編纂]以供認購，惟須按照本文件及[編纂]所載條款及條件進行並受其規限。[編纂]已同意，按照[編纂]的條款及條件並在其規限下促使認購人認購[編纂]，如未能成功，則由其自行認購。

[編纂]須待多項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包括但不限於[編纂]委員會批准本文件所述已發行及將予發行股份[編纂]及買賣。此外，[編纂]須待[編纂]獲簽立、成為無條件且並無終止後，方可作實。

終止理由

[編纂]

包 銷

[編纂]的禁售承諾

[編纂]的禁售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控股股東的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根據上市規則向聯交所作出的禁售承諾

控股股東的承諾

[編纂]

包 銷

[編纂]

本公司的承諾

[編纂]

[編纂]

包 銷

[編纂]

佣金及費用

[編纂]將收取全部[編纂]總[編纂]的[編纂]%作為[編纂]，並從中支付任何[編纂]。

獨家保薦人將收取財務顧問及文件處理費。[編纂]、財務顧問及文件處理費、聯交所[編纂]費及交易費、證監會交易徵費、法律和其他專業費用，連同有關[編纂]的相關印刷及其他開支，估計合共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按[編纂]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間價)計算)。

彌償保證

本公司及控股股東同意彌償[編纂]可能承受的若干損失，包括彼等根據[編纂]履行責任及本公司與控股股東任何一方違反[編纂]所產生的損失。

保薦人及[編纂]於本公司的權益

[編纂]及其他[編纂]將會收取[編纂]。有關該等[編纂]及費用的詳情載於本節「[編纂]安排及開支 — 佣金及費用」一段。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規顧問，任期自[編纂]起至我們遵照上市規則第13.46條刊發於[編纂]後開始的整個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當日止。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及根據[編纂]外，概無[編纂]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或證券或可自行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份或證券的權利或購股權(不論是否依法可行)。

包 銷

[編纂]完成後，[編纂]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各自根據[編纂]須承擔的責任而持有部分股份，且[編纂]及彼等的聯屬公司可能因履行各自根據[編纂]須承擔的責任而持有部分股份。

最低公眾持股量

董事及[編纂]將確保於[編纂]完成後，公眾人士將根據上市規則第8.08條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最少25%。